

網路用詞不當航太四林志偉記大過

學生新聞

【記者廖椿琮報導】航太系四年級學生林志偉本月十一日於BBS蛋捲廣場校長版上，因為張貼對校長不當言論的文章，學務處依據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規則第九條第三款「惡意攻訐、凌辱教職員工生者」予以記大過一次處分，並於上週三公告。

這是本校首次在BBS版上發言受到處分的案件，連日來引起許多同學的熱烈討論，其中更有支持該同學的聯署簽名，表示對學校懲處該名同學不滿之意，不過，此事件在二十一日校長約見該生，接受該生當面道歉，該生也將在BBS版上交代一切原委。

航太系四年級學生林志偉於五月十一日BBS校長版上，發表「校長你關心過學生嗎？」一文，內容述及母親當天只見辦遊會長前一天星期遊園會，看航太提依第九條第三款不記大過一次處分。

林雲山校長五月十五日於BBS版上回覆林志偉所張貼的文章，內容提到他之意（十八日）該生於校長版上張貼道歉啟事。

校觸役眾處即許
本已拘於，處攻
教，處布罪務意
請詞，散謗學惡
長言者圖誹，「
校的人意為」-
經貼辱「，金-
，張侮罪者罰定。
詞上然謗事下規
言版公誹之以款
當BBS「條譽元三
不於罪十名百第
的生辱百人五條
容該侮三他或九
內認然第損役第
章確公及毀拘則
文，條」以、規者
貼後九金足刑懲
張銅零罰述徒獎
次名百下傳期生
一韓三以或有學
第問第元摘下校
於顧法百指以本
生律刑三而年照
該法犯或，一依、

理欣亦他之其
的長偉像像貼
家，校志有就轉
教育，林到話是
教歉，等的或
一個道外要然覆
一的另直不答
以學；一，的
並同會位見接
長於員單意直
校對委政的予
，訴行生給。
示過申校學有題
表改請學聽沒問
偉能提，傾，理
志錯他後去見處
林知議件肯意去
，學建事才的慢
後同並此後上慢
見見到長此後BBS
約見校過況在讓
長於，經情在讓
校樂受，的學生
被，接示這樣學版
在念然表這前他

由他邀並，處可亦責非
自；的，論規，他負是
的對會觀言校當，為有
論不生參當以不外行沒
言是學同而不另的乎
有就應陪的，處。己似
人人是，長逕為定自生
，他，誼校途認決對學。
示蔑校之責律若會不的做
表污本主指法生員果在去
泰是臨地上取學委如現該
啟但蒞盡版採；訴，而應
周，統應BBS未了申責，不
長由總理在並量請負來就
組自輝，生校考提為出情
組的登長學學中，行得事
輔評李之；，折道的做的
生批，校處實是管己都對
，有出一之之已訴自情不
事都指為當法分申對事，
情事的身為不刑處常須麼念
一或步長何犯種正必什觀
此一人一校任觸這過人，的
對對進，有有，透示話錯
針，亦請沒已置以表的對

另外，學生若對學校懲處有意見的話，負責申訴委員會業務的常克仁教官表示，案例必須先提送程序委員會審理，若程序委員會決定此案有審理必要的話，再送交申訴委員會進行提案表決。

2010/09/27